

安徽华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调整环保产业孵化园项目投资金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安徽华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3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环保产业孵化园项目投资金额的议案》，同意将环保产业孵化园项目的投资金额调增至不超过11,000万元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调整项目投资金额概况

公司于2022年3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投资建设环保产业孵化园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关于投资建设环保产业孵化园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5）

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和建设需要，经公司审慎决定，将环保产业孵化园投资金额调增至不超过11,000万元，增加投资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相关规定，本次调整环保产业孵化园项目投资金额事项在董事会审批范围内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本次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调整项目投资金额的具体情况及其原因

因亮化工程、绿化、消防通道、环保、道路建设等各方面要求提高，项目原预算偏低等原因，实际发生费用超过预期，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和建设需要，经公司审慎决定，将环保产业孵化园投资金额调增至不超过11,000万元，增加投资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基于实际建设进展情况，审慎做出本次调整环保产业孵化园项目投资金额的决定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环保产业孵化园项目已投入使用，该项目的建设符合公司发展战略，有利于加强公司持续创新能力，优化公司的研发能力及科技实力，强化公司新产品的研发优势；有利于改善员工办公环境，提高企业形象，进而吸引更多高素质的人才，扩大改善公司人才储备，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能力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华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3月8日